

安徽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皖教科研函〔2019〕10号

关于开展2019年度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优秀个人空间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教育局教研室（教科院、所）：

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个人空间是融资源、服务、数据为一体，支持共享、交互、创新的实名制网络学习场所，是构建网络化、数字化、个性化、终身化的教育体系与推动教育教学模式创新的重要载体。为贯彻《教育部关于加强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的指导意见》的精神，继续推进“互联网+教育”发展，发挥个人空间在资源共建共享中的作用，推动个人空间的常态化和深度化的应用，经研究，决定开展2019年度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优秀个人空间评选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评选对象及名额分配

1. 评选对象

本次活动的评选对象为已在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http://www.ahedu.cn>）上完成注册的教师或教研员。

2. 名额分配

参评名额数根据各地市教师人数按比例分配，同时参考基础教育信息化应用情况、“2018年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优秀个人空间评选活动”报名参赛情况等因素进行适当调整。

地区	参评名额数
合肥市	55
淮北市	15
亳州市	35
宿州市	45
蚌埠市	25
阜阳市	50
淮南市	15
滁州市	30
六安市	40
马鞍山市	25
芜湖市	30
宣城市	20
铜陵市	15
池州市	20
安庆市	35
黄山市	25
广德县	10
宿松县	10
合计	500

二、活动要求

按照个人空间的栏目设置，围绕教育教学应用，上传分享资源。通过资源建设、教学应用和空间交流，形成特色鲜明、内容丰富、实用程度高、资源可共享的个人空间。具体要求：

1.个人空间建设以平台设定的栏目为依据，资源须覆盖到每个栏目，并与学科教学密切相关。

2.空间内容更新及时、分布于日常的教育教学时间，同时注重与网友的交流互动。

3.发布的信息、上传的资源等一切内容均不得有版权争议。若存在侵犯他人著作权内容，一经发现或举报，经核实将删除内容并取消活动参评资格。相关责任由教师或教研员本人自行承担。

4.不得发表或分享任何带有侮辱、种族歧视、色情、暴力或其他形式的不良内容。空间内容有与国家法律法规、部门相关规定不相符合的一律不得参评。

5.凡上传到个人空间的作品视为同意将自己的作品无偿提供给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主办方可以免费编辑、汇聚资源，免费供全省幼儿教师和中小学教师学习、观摩使用。

三、活动时间及程序

（一）活动时间

2019年7月至11月。

（二）评选程序

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院负责本次活动的组织、指导和评审，

并在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上设活动专区。各市、省直管县教育局教研室（教科院、所）负责辖区内的活动组织、业务指导、审核推荐和应用推广工作。具体评选程序如下：

1.活动报名

7月12日开始，教师或教研员可在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的活动专区查看本次活动相关信息，填写活动登记表（见附件1），上报至各市、省直管县教育局教研室（教科院、所），报名截止时间由各地根据活动开展的实际确定。鼓励2018年获奖的优秀空间继续参加活动，持续深化空间建设和应用。

2.各市、直管县推荐

各地按照评选要求，于10月31日前，完成优秀个人空间推荐工作。推荐材料包括：

电子版材料：推荐汇总表（见附件2）以及参加评选的活动登记表，发送至省教科院联系人邮箱。

纸质版材料：推荐汇总表（见附件2）加盖市、省直管县教育局教研室（教科院、所）公章后寄送至省教科院。

3.空间展示

11月，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活动专区将对各地推荐的空间进行展示。

4.省级评选

省级评选按严格的程序，采用系统评分和专家评分相结合的方式评选优秀空间。系统评分是根据个人空间的资源情况以及应用实效等方面由系统自动计算；专家评分是从省级专家库中遴选省内学科专家和优秀一线教师，组成专家评选组进行评选。

四、其他事项

1.各市、省直管县要积极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安排专人负责此项活动，并于7月19日前将负责人姓名、电话（手机）号码、电子邮箱等信息发送至省教科院，并尽快加入工作联络QQ群：813728090。

2.活动将向被评为优秀个人空间的教师、教研员颁发获奖证书。

3.本次评选活动不收取参评者任何费用。

4.本次评选活动联系人：省教科院马宇翔，联系电话：0551-62613791，邮箱：mmyyxiang@163.com。

技术咨询：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联系电话：4000-199-199，邮箱：ahyun@iflytek.com。

附件：1.2019年度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优秀个人空间评选活动登记表

2.各市、省直管县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优秀个人空间推荐汇总表

3.2019年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优秀个人空间评选评价指标

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2019年7月11日

